



小伙遭电击 众人忙抢救

□本报记者 陶小敏

8月20日，郾城区一男子施工时突遭电击，颈动脉搏动消失、生命体征消失，情况万分危急，好在急救人员及时赶到现场，抢回一条生命!“我第五次去摸他的颈动脉时，感觉到跳动了，那一刻，我知道他被救过来了。大家都特别激动!”8月22日，护士田晓霞回忆起抢救场景仍十分激动。

年轻小伙遭电击

8月20日上午，郾城区孟庙镇潘东村一名26岁男子在施工时不小心被电击，心跳不明显、呼喊无反应。现场群众拨打了120电话，市第三人民医院急诊科接到命令后，医生范瑞、护士田晓霞立即出发。途中范瑞联系急救者，电话指导现场掌握急救知识的人员进行心肺复苏。医护人员到达现场后，在周围群众的帮助下，将遭电击小伙儿抬至开阔平地。此时，

患者意识已丧失，颈动脉搏动消失，生命体征消失……

情况紧急，范瑞和田晓霞立即展开抢救。心肺复苏、扎针输液、气管插管建立静脉通道、推强心剂、心电监护、电除颤、持续心肺复苏……范瑞和田晓霞配合密切，精神高度集中。

“他还很年轻，我们必须全力以赴!”范瑞今年28岁，看到患者跟自己年龄差不多大，她更坚定信念，要拼尽全力、不放过一丝希望。

经过40多分钟的抢救，在第三次除颤后，小伙儿恢复了心跳!围观群众激动地喊着“好!”“救过来了!”“动了!”范瑞也激动地流下眼泪。

生命奇迹离不开众人努力

小伙儿心跳恢复后立即被抬上救护车，送进医院ICU病房。据了解，目前他已脱离生命危险，正在进一步治疗中。“抢救时我们一直蹲着、跪着将近一个小时，天气特别

热，衣服都湿透了。”护士田晓霞说，但病患救过来那一刻，她觉得一切都值得。

“这场与‘死神’的搏斗能够胜利，离不开现场群众的帮助。”范瑞介绍，急救的黄金时间为4~6分钟，现场群众提前对患者进行心肺复苏，为他们争取了抢救时间和时机。到达现场后，群众帮忙抬患者、举输液瓶、捏呼吸气囊辅助救援等行为，都为救援成功做出重要贡献。

■小贴士

生活中，如果不小心遭遇电击，我们应该如何应对呢?范瑞提醒，第一时间首先要切断电源，之后要对病人情况进行初步判断，可摸其左胸口判断心脏是否跳动，同时拨打120呼救，并将病患情况告知医生。范瑞表示，掌握基本的急救知识如心肺复苏等很有必要，在本次救援中有群众提前在现场为患者做心肺复苏，就起到了很重要的作用。

小区楼道窗户年久失修

□本报记者 朱 红
实 习 生 刘园园

近日，市民李女士反映:“我们小区好几栋楼道的窗户一遇刮风下雨，玻璃就会烂掉，居民都不敢在下面走，怕掉下来砸住人，太不安全了，希望相关部门及时处理。”8月22日，记者来到位于文化路的小

区查看。该小区建成已有多年，11至14号楼每栋楼4个单元门的楼道玻璃，都有不同程度的破损。窗户上的漆大片脱落，风呼呼地往楼道里窜。源汇区建设路居委主任林霞了解此事后，积极协调、安排工作人员前往该小区修理破损窗户。记者看到，现场的

工人们手拿撬棍，脚踩梯子一块块清除未掉落的玻璃。市安业物业公司维修部刘长河经理告诉记者:“工人们先在楼道内把玻璃全部敲掉，用车拉走，排除安全隐患。再量窗户尺寸，最后统一装玻璃。我们排查过，共有96个窗户需要修，全部安装完毕，预计一周左右时间。”

老人走失 民警送回

□本报记者 杨 淇

“十分感谢那几名民警同志，如果不是他们，我爷爷可能现在还没回家。”8月21日，临颍县的贾先生对记者说。

8月20日上午9点多，贾先生的爷爷贾保林从临颍县杜曲镇的家中外出。“出门时他骑着三轮车，一直到中午也没回家，我和家人十分着急，出门找到晚上也没找到我爷爷。”贾先生说，他爷爷今年90岁，耳朵有点背，平时说话不清楚。

8月20日晚上10点，临颍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接到报警电话称，一位老

人在107国道上骑着三轮车逆向行驶，十分危险。随后民警郭冬冬、陈起新、赵晨光立即赶到现场。

在107国道与董畦村交叉口向北50米路西，民警见到了老人。通过询问，民警得知老人是杜曲镇人，名叫贾保林。“我有朋友是杜曲镇的，我通过这位朋友找到了老人家属的联系方式。”民警郭冬冬说，老人被接回家，他们才离开。

“十分感谢民警同志，那天晚上我们一家正在焦急地寻找，接到了民警的电话。这两天我们将为民警送面锦旗表达谢意。”贾先生说。

拾金不昧 获赠锦旗

□本报记者 杨 淇

8月16日上午，市民万女士来到漯河汽车站恒通站，将一面锦旗送给了工作人员邹四妞。

8月2日上午8点多，万女士她来到恒通站，将货物发往舞钢后离开。没多久，工作人员邹四妞在站门口捡到一个透明塑料袋，打开口发现里面有2000多元现金、发货单和一些重要收据。

“当时我先问了旁边的人，无人认领就把袋子带回办公室，等失主回来找。”邹四妞说。

过了一个多小时，万

女士匆忙返回恒通站，询问工作人员有没有看到一个袋子。经过信息核实，邹四妞将袋子交到她手中。“我是在集市上骑三轮车送货的，一个月挣1000多元，这钱可是两个月的工资，都是辛苦钱，如果丢了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好。真是太感谢这位工作人员了。”万女士说。



关于市区文明养犬的通告

为全面提升城市文明程度，维护良好的社会公共秩序和市容市貌环境，有效预防和控制狂犬病的发生和传播，保障市民的人身健康及安全，倡导市民文明养犬、规范养犬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现就市区文明养犬事项通告如下:

- 一、市区内养犬行为，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定期为犬只注射预防狂犬病疫苗。
- 二、街道办、居委会、小区物业管理公司等要加强管理，对社区养犬户进行宣传教育，大力提倡文明养犬。
- 三、携犬外出时,应当为犬只束牵犬绳,携带清污工具,主动避让行人和车辆,及时清除犬只的粪便。
- 四、不得携犬进学校、医

- 院、影剧院、图书馆、体育场、游乐场、候车（机）室等公共场所(导盲犬除外)。
- 五、不得携犬乘坐除出租车以外的公共交通工具，乘坐出租车须征得出租车司机同意；携犬乘坐电梯，应当避开电梯乘坐高峰时间。
- 六、养犬不得干扰他人正常生活，不得放任、驱使犬只恐吓、攻击他人；影响他人休息的，养犬人应当采取措施予以制止。
- 七、当犬只出现狂犬病症状或犬只伤人,以及危害公共安全的，须及时报告公安机关。
- 八、对不遵守通告规定的单位和个人，给予批评教育；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河南省<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>实施办法》《河南省实施<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>办法》等法律

- 法规的，由公安、城管、畜牧等部门予以处罚。对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行为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相关规定予以处罚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- 九、对违反本通告规定的养犬行为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权批评、劝阻，或者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举报。公安、城管、畜牧等部门按照职责及时处理。
- 举报电话：市公安局110；市城市管理局12319；市畜牧局3133379。
- 十、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市“创文”办
市公安局
市城市管理局
市畜牧局
2019年7月31日

文明养犬倡议书

广大市民朋友:

- 为了规范市民朋友的养犬行为，解决养犬带来的卫生、噪音、安全等问题，营造人与动物和谐共处的生活环境，倡议大家文明养犬。
-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,越来越多的家庭开始饲养宠物犬。养犬在给饲养者生活带来乐趣的同时,也引发了一系列突出问题。例如，犬吠打扰居民休息,随地排泄污染环境,犬类伤人造成矛盾纠纷等。这些问题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居民正常生活,损害了城市形象,引起了群众强烈不满。希望广大养犬的市民朋友,自觉增强文明养犬意识,少一些随意,多一份规范;少一些自我,多一份责任;少一些放任,多一些管理。在此，我们提出如下倡议:
- 1.从你我做起，从现在做

- 起，自觉做到文明养犬。
- 2.防止犬吠影响他人，特别是在早、中、晚居民休息时段，尽量避免犬只在生活区内吠叫。
- 3.防止遛犬污染环境，要使用束犬链(绳)率领，备垃圾袋和纸张及时清除犬粪。
- 4.防止携犬干扰他人,要主动避让行人和车辆,避免犬只接近儿童、老人、孕妇等特殊群体,遵守公共场所携犬禁入规定,不帶犬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。
- 依法养犬、文明养犬是每位市民的责任和义务。希望广大养犬的市民积极响应倡议，规范养犬行为,做一个文明、自律的养犬人,保护优美整洁的城市环境,建设和谐宜居的人居环境,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贡献自己的一分力量!
- 市“创文”办
2019年7月25日